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国桢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6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拟选举张国桢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相关拟任人员如下：

张国桢先生、潘伟先生、梅慎实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张国桢先生为主任；

赵丽红女士、梅慎实先生、张志坚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赵丽红女士为主任；

梅慎实先生、赵丽红女士、任延忠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梅慎

实先生为主任。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任延忠先生作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姚志中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聘任张西军先生为主管财务工作副总裁；聘任张百双先生、刘亚东先生、舒丹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述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拟聘任张志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拟聘任王红伟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附件：

张国桢先生个人简历

张国桢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7年加盟公司，历任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主管市场营销工作的副总经理。2004年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张国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87,615,21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06%；张国桢先生通过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金润35号单一资金信托间接持有公司3,274,50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4%，合计持有公司90,889,72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70%；张国桢先生拥有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其行使投票等权利的股份数量为34,127,777股，张国桢先生合计拥有投票等权利的股份数量为125,017,4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4%。张国桢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桢先生与除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外的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任延忠先生个人简历

任延忠先生，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内弹道专业，北京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先后在西安204所从事火炸药燃烧机理研究及装

药结构的研究工作，在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从事技术和企业管理工作。2000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目前，任延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261,178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姚志中先生个人简历

姚志中先生，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江汉石油学院测井专业。长期在中原油田测井公司从事测井、射孔工作。历任测井公司项目经理、中心主任、副总师、副经理。2014 年加盟公司，历任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常务副总裁。

截至目前，姚志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西军先生个人简历

张西军先生，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税务师，会计师，毕业于西安财经学院财务会计专业，西安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 EDP 中心“金融投资与资本运作”专业，1996年-2004年在总后 3507 工厂财务处任销售会计、税务会计等会计主管。200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主管财务工作副总裁。

截至目前，张西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百双先生个人简历

张百双先生，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东北石油大学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专业，曾任安东石油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销售经理，历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大庆市永晨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大庆市永晨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百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56,306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亚东先生个人简历

刘亚东先生，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石油工程专业。毕业后直接加盟公司，历任公司现场作业工程师、射孔队队长、质量管理体系主管、市场主管、市场经理、项目部经理、监事、北京大德广源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北京大德广源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亚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舒丹先生个人简历

舒丹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石油大学会计学专业。曾在中铁一局集团公司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西安中萃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7年加盟公司，历任公司会计核算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舒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志坚先生个人简历

张志坚先生，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在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2001年加入公司，曾任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裁、主管财务工作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张志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39,958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王红伟先生个人简历

王红伟先生，1984年12月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4年8月进入本公司从事证券事务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王红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5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